证券代码:600444　　证券简称:国通管业　　公告编号:2008-017

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2008年5月13日提示性公告披露巢湖一塑和山东京博控股发展有限公司在2008年1月30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具体详见公司2008年5月13日披露的编号为2008-014《提示性公告》)。现在补充公告双方应该于2008年1月31日披露的权益变动报告书。

为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深深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5月17日

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国通管业
股票代码:600444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山东京博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博兴县陈户镇京博工业园
通讯地址:山东省博兴县陈户镇京博工业园
邮政编码:256505
联系电话:0543-2511801
签署日期:2008年5月15日

特别提示:

一、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股份持有人、股份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所持有、控制的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股东持股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受让人和所聘请的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京博控股与第一塑料于2008年1月30日签订《股份转让合同》,拟协议受让第一塑料持有的国通管业8,323,520股份(占总股本的11.891%)。后第一塑料单方面终止履行合同,国通管业于2008年4月2日公告"第一塑料取消与山东京博的谈判,股权转让活动终止"。京博控股于2008年5月8日就第一塑料的上述违约行为向山东省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已经受理,并冻结第一塑料持有的国通管业4,323,520股限售流通股,冻结期限从2008年5月9日至2009年5月8日;轮后冻结4,000,000股限售流通股,冻结期限两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京博控股提醒投资者:本次股份转让存在纠纷,结果尚不确定,并为本报告书的延后披露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释　义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有如下特定意义:

国通管业	指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京博控股、受让方、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山东京博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第一塑料、转让方	指巢湖市第一塑料厂
本次股份转让	指转让方将其持有的国通管业8,323,520股社会法人股(占国通管业11.891%的股份),按照《股份转让合同》转让给受让方的行为
《股份转让合同》	指转让方与受让方于2008年1月30日签订的关于转让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11.891%股份的《股份转让合同》
本报告书	指国通管业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人民币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山东京博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韵升
设立日期:2005年5月27日
注册地址:山东省博兴县陈户镇
公司注册资本:103,782,860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371625228103259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本企业内部资本运营和资产管理
经营期限:2005年5月27日至2010年5月26日
税务登记证号码:鲁税滨字 37232877527826X

股东情况:公司由18名自然人股东合资设立,马韵升持有81.35%的股份,史庆苓等其余17名股东合计持有18.65%的股份

通讯地址:山东省博兴县陈户镇京博工业园
联系电话:0543-2511801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控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结构关系图如下:(见附图)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子公司情况介绍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滨州金桥典当有限公司	1200	40	动产质押典当、财产权利质押、房地产抵押典当等
2	山东滨州华信担保有限公司	6000	28.33	信用担保、为担保企业提供信用评价、咨询服务
3	博兴县恒丰热电有限公司	3043	100	发电、供电、供热
4	山东清远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00	100	废水处理
5	山东京博宏韵建安有限公司	2000	100	机电安装、房屋建筑、建筑装饰工程等
6	山东京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8736.823	100	批发零售:燃料油、其他石油制品(不含成品油),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及国际贸易服务
7	山东博兴京博印业有限公司	301.5	100	塑料彩印、纸张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包装制品
8	京博新华(北京)科贸有限公司	1000	72.5	科技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信息咨询
9	博兴县金源玉座商贸有限公司	168	100	百货、金银饰品、通讯器材五交化等的销售
10	山东九珑山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220	51	旅游文化产品开发、经营;旅游文化咨询、旅游文化环境设计、规划;日用百货销售。
11	山东孔子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	70	文化产业咨询服务、组织开展国际、国内文化交流活动;礼品、工艺品、文具用品的开发销售
12	青岛润升石油有限公司	5000	100	批发零售燃料油、其他石油制品
13	山东京博新能源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1200	100	风能、太阳能
14	甘肃诺客达贸易有限公司	5000	40	沥青、石蜡制品、汽车、仪器仪表、石油化工配件、钢材、建筑材料销售。
15	山东中油胜利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500	90	汽油、柴油、润滑油、化工产品的销售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

京博控股的主要业务为集团内部资本运营和资产管理。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总资产	97,072.77	14,900.61	4,746.43
净资产	71,119.98	6,971.17	4,051.09
营业收入	3,113.08	2,898.33	954.71
营业利润	-137.17	-53.75	-14.43
净利润	-293.43	0	0
资产负债率	26.74%	53.21%	14.64%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违法违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最近五年之内没有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马韵升	董事长	男	中国	山东省博兴县	否
史庆苓	董事兼CEO	男	中国	山东省博兴县	否
邹志勇	董事兼执行副总裁	男	中国	山东省博兴县	否
杨本兵	董事兼执行副总裁	男	中国	山东省博兴县	否
曹利军	董事兼执行总裁	男	中国	山东省博兴县	否
马雪英	董事兼财务总监	女	中国	山东省博兴县	否
郑亭路	董事	男	中国	山东省博兴县	否
杜金泉	监事	男	中国	山东省博兴县	否
卢敬祥	监事	男	中国	山东省博兴县	否
韩克平	监事	男	中国	山东省博兴县	否

七、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2008年5月15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共持有国通管业1,824,593股,占总股本的2.61%。除此之外,不存在持有或控制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原因及持股目的

京博控股基于国通管业现有的经营状况及长远发展战略,希望通过本次股份受让实现与国通管业共担经营风险,与全体股东共享成长收益。本次权益变动后,京博控股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持有国通管业权益的可能性。

2008年1月28日,京博控股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受让第一塑料所持有的国通管业8,323,520股社会法人股,每股转让价格为11.18元,转让总价款为93,056,953元。2008年1月29日,京博控股召开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股权受让。2008年1月30日,京博控股和第一塑料正式签署《股份转让合同》。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持有股份情况

截止《股份转让合同》签署日之前,京博控股持有国通管业1,3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4%;截止到2008年5月15日,京博控股持有国通管业1,824,593股流通股,占国通管业总股本的2.61%。通过本次协议转让,京博控股将增持国通管业8,323,5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891%。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京博控股共持有国通管业10,148,1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50%。

二、《股份转让合同》的主要内容

转让方与受让方签署的《股份转让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一)协议当事人

甲方(出让方):第一塑料

乙方(受让方):京博控股

(二)转让股份的数量及比例

本次股份转让的标的为第一塑料持有的国通管业8,323,520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国通管业股份总数的11.891%,此部分流通股可上市自由流通的时间为2010年12月26日。

(三)转让价格

本次股份转让的总价款为:93,056,953元,每股转让价格为11.18元。

(四)对价支付及付款安排

本次转让价款由乙方以现金转账方式向甲方支付,转让款将按下述时间及方式分三期支付给甲方:

第一期:合同双方签字前(当日),受让方支付转让总价款的20%,即18,611,391元作为定金;

第二期:合同签字生效后五个工作日内,受让方支付转让总价款的40%,即37,222,781元;

第三期:在双方备齐转让标的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过户手续所需全部文件及资料后、办理股份过户交割手续同时,受让方支付剩余转让价款37,222,781元。

(五)上市公司董事会成员的变更

受让方在本次股份转让过渡期内(签订《股份转让合同》之日起至本次股份转让完成法定的变更手续之日止)未安排更换国通管业的董事和高管人员。在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为逐步提高国通管业的经营管理水平,受让方作为第一大股东拟依法定程序提名新的董事会成员,并提请股东大会通过。

(六)协议签订时间

本次股权转让协议的签订时间为2008年1月30日。

(七)协议生效时间及条件

本次股权转让协议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若本次股份转让因故未能获得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准,则自收到相关主管部门不予批准的决定之日起失效。

三、有关本次股份转让的其他重要情况

本次股份转让不存在附加特殊条件、不存在补充协议。

本次股份转让方案已经京博控股股东会表决通过。

本次转让的8,323,520股标的股份已于2007年8月22日质押给安徽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为一年。股权转让需经过质权人同意,并办理解除质押手续后方可转让。

本次权益变动后,京博控股持有的国通管业8,323,520股为流通受限的社会法人股,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在限售期满前不得在二级市场上流通转让。

第四节　资金来源

京博控股本次受让国通管业股份的总价款为93,056,953元,全部为自有资金,具体支付方式详见第三节"权益变动方式"中的"二、《股份转让合同》的主要内容"。

第五节　后续计划

一、主营业务调整及重大资产重组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在本次权益变动后,将保持国通管业主营业务稳定。由于目前股份转让存在纠纷,结果尚不确定,因此目前没有其他后续计划。

二、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的更换

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与第一塑料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在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后,依法定程序向国通管业委派相应的董事。除此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目前没有对国通管业更换或调整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也没有与其他股东之间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存在任何合同或者默契。

三、公司章程的修改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京博控股将根据本次股份转让的情况对国通管业的《公司章程》做出相应修改。除此之外,暂未计划对《公司章程》其他部分进行重大修改。

四、员工聘用计划的调整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未计划对国通管业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出重大变动。

五、分红政策的调整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未计划对国通管业的分红政策做出重大调整。

六、其他重大调整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未计划对国通管业的组织结构等其他方面做出重大调整。

第六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独立性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下属公司的主要经营场所在山东省博兴县,国通管业的主要经营场所在安徽省合肥市,且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下属公司的主营业务均不与国通管业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这就减少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和国通管业在资产和业务方面不独立的可能性。另外,京博控股将严格遵守有关证券监管法规,依法通过国通管业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行使相关股东权利,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国通管业在资产、业务、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

二、关联交易

截至《股份转让合同》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国通管业不存在任何关联交易。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国通管业也不会对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产生依赖。未来若产生关联交易行为,双方将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的定价原则、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进行交易。

三、同业竞争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下属公司目前不从事与国通管业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两者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信息披露义务人还承诺未来将采取有效的措施,避免与国通管业产生可能的同业竞争。

第七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股份持有人、股份控制人以及一致行动人)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在报告日前24个月内与下列当事人未发生以下交易: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资产交易的合计金额高于3,000万元或者高于被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5%以上的交易;

(二)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的合计金额超过人民币5万元以上的交易;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存在其他任何类似安排。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第八节　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国通管业股票的详细情况如下:

1、京博控股买卖股票情况

时间	买入			卖出			股票余额(股)
	均价(元/股)	股数(股)	金额(元)	均价(元/股)	股数(股)	金额(元)	
2007年7月	9.35	499,747	4,670,184.10	10.24	413,572	4,233,017.14	86,175
2007年8月	11.85	316,080	3,744,247.81	12.43	402,255	5,001,469.41	0
2007年10月	14.95	503,015	7,520,986.34	15.61	90,015	1,405,524.30	413,000
2007年11月	15.96	1,135,629	18,126,332.78	16.26	89,529	1,455,852.12	1,459,100
2007年12月	17.98	171,865	3,089,609.25	21.20	264,200	5,602,266.15	1,366,765
2008年1月	--	--	--	21.99	6,765	148,758.27	1,360,000
2008年4月	18.38	9,200	169,096.00	--	--	--	1,369,200
2008年5月1日-5月15日	18.33	457,093	8,379,242.60	17.73	1,700	30,137.50	1,824,593

时间	买入		卖出	
	最高价(元)	最低价(元)	最高价(元)	最低价(元)
2007年7月	9.45	9.03	10.36	10.15
2007年8月	11.97	11.51	13.18	11.86
2007年10月	16.36	13.26	16.18	15.34
2007年11月	17.91	15.13	16.99	15.13
2007年12月	21.63	16.92	22.30	17.51
2008年1月	--	--	22.16	22.09
2008年4月	18.38	18.38	--	--
2008年5月1日-5月15日	21.56	17.00	17.74	17.72

2、山东博兴京博印业有限责任公司买卖股票情况

时间	买入			卖出			股票余额(股)
	均价(元/股)	股数(股)	金额(元)	均价(元/股)	股数(股)	金额(元)	
2007年7月	9.54	1,606,777	15,329,094.06	--	--	--	1,606,777
2007年8月	12.78	286,221	3,660,573.70	--	--	--	1,892,998
2007年12月	--	--	--	20.07	12,998	260,821.30	1,880,000
2008年1月	--	--	--	21.81	1,880,000	40,994,088.11	0

时间	买入		卖出	
	最高价(元)	最低价(元)	最高价(元)	最低价(元)
2007年7月	10.55	8.71	--	--
2007年8月	13.75	11.80	--	--
2007年12月	--	--	20.16	20.16
2008年1月	--	--	22.75	20.85

除上述情况外,实际控制人马韵升、京博控股及其控股公司和关联企业、京博控股及其控股公司和关联企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主要负责人),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在《股份转让合同》签署日起前6个月内没有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国通管业股票的行为。

第九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3年的财务会计报表如下: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货币资金	61,777,023.43	2,174,306.86	497,842.06
应收账款	-59,284.73	-20,244.99	69,744.26
其他应收款	28,574,918.36	27,460,938.28	2,644,771.91
预付账款	12,987,176.47	3,546,730.20	1,108,288.55
存货	3,124,376.31	292,731.85	555,780.89
待摊费用	2,000,000.00	2,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08,404,209.84	35,454,462.20	4,876,427.67
长期股权投资	783,153,331.33	34,430,000.00	28,430,000.00
长期投资合计	783,153,331.33	34,430,000.00	28,430,000.00
固定资产原值	20,062,451.22	16,216,220.78	5,609,355.72
累计折旧	4,747,066.53	2,521,830.77	418,678.59
固定资产净值	15,315,384.69	13,694,390.01	5,190,677.13
在建工程	41,784,233.35	33,038,891.04	6,113,048.36
固定资产合计	57,099,618.04	46,733,281.05	11,303,725.49
无形资产	22,070,524.28	32,388,359.78	2,584,169.0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22,070,524.28	32,388,359.78	2,584,169.00
合　计	970,727,683.49	149,006,103.03	47,464,322.16

单位:元

负债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短期借款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330,246.08	396,249.76	528,156.19
预收账款		769.96	493,628.95
应付工资	100.00		539,867.70
应付福利费	2,171,518.25	1,843,810.96	-71,427.15
应交税金	81,824.14	99,970.46	67,531.33
其他应付款	255,944,226.38	76,953,584.61	5,395,678.14
预提费用	--	--	--
流动负债合计	259,527,914.85	79,294,385.75	6,953,435.16
长期借款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259,527,914.85	79,294,385.75	6,953,435.16
实收资本	103,782,860.00	12,060,000.00	11,860,000.00
资本公积	610,508,449.61	57,651,717.28	28,650,887.00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3,091,540.97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711,199,768.64	69,711,717.28	40,510,887.00
合计	970,727,683.49	149,006,103.03	47,464,322.16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07年度	2006年度	2005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31,130,831.82	28,983,250.23	9,547,131.20
减: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545,637.12		
二、主营业务利润	30,585,194.70	28,983,250.23	9,547,131.20
加:其他业务利润	2,992,778.20	3,332,116.51	62,482.02
减:营业费用			
管理费用	38,264,204.39	31,763,885.08	9,729,753.31
财务费用	-3,314,483.98	1,089,018.95	24,174.27
三、营业利润	-1,371,747.51	-537,537.29	-144,314.36
加:投资收益			
补贴收入	-1,000,000.00	1,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714,823.36	242,470.33	148,016.54
减:营业外支出	1,277,405.88	704,933.04	3,702.18
四、利润总额	-2,934,330.03	0	0
减:所得税	--	--	--
五、净利润	-2,934,330.03	0	0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204,533.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867,326.78	33,557,837.07	9,609,631.22
现金流入小计	84,071,860.76	33,557,837.07	9,609,631.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491,748.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36,312.97	11,192,439.06	5,067,020.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25,890.35	1,427,620.29	67,531.8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479,532.46	12,172,293.97	3,953,062.62
现金流出小计	96,033,484.58	24,792,353.32	9,087,614.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61,623.82	8,765,483.75	522,016.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债券利息收入所收到的现金	897,000.00	-	-
处置固定无形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5,644.9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19,100.00		
现金流入小计	33,741,744.93	-	-
购建固定、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6,854,376.2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76,595,000.00	6,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781,521.13		
现金流出小计	211,230,897.38	6,000,000.0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489,152.45	-6,000,000.00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91,922,860.00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540,918.63		
现金流入小计	400,463,778.63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或利润所支付的现金	1,817,020.6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593,265.12	1,089,018.95	24,174.27
现金流出小计	151,410,285.79	1,089,018.95	24,174.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053,492.84	-1,089,018.95	-24,174.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602,716.57	1,676,464.80	497,842.06

第十节　其他重大事项

1、由于在本次《股份转让合同》签订后,第一塑料单方面终止履行合同,京博控股于2008年5月8日就第一塑料的违约行为向山东省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故本次股份转让存在纠纷,结果尚不确定。

2、截至2008年5月15日,转让方所持有的8,323,520股国通管业股份由于"中国农业银行巢湖分行申请执行保证合同纠纷一案"和"与京博控股《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被全部司法冻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前述披露事项外,京博控股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相关的其他应当披露的重大事项。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3、本报告书所提及的有关合同、协议以及其他相关文件;

4、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山东京博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马韵升
签署日期:2008年5月15日

附表: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繁华大道国通工业园
股票简称	国通管业	股票代码	600444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山东京博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山东省博兴县陈户镇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	是(　)　否(√)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1,824,513股　持股比例:2.61%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8,323,520股　变动比例:11.891%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　否(√)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　否(√)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否(　)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否(　)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否(　)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否(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　否(√)		

填表说明: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如为法人或其他组织)名称(签章):

山东京博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马韵升
日期:2008年5月15日

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股票简称:国通管业
股票代码:600444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或者名称):巢湖市第一塑料厂
住　所:巢湖市向阳路198号
通讯地址:巢湖市向阳路198号
联系电话:0565-2625024
股份变动性质:协议减持
签署日期:2008年5月16日
特别提示

(一)本权益变动报告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编写。

(二)报告人签署本报告尚未获得标的股权的质权人同意;

(三)依据《证券法》、《披露办法》的规定,本持股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所持有、控制的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截止本持股变动报告书提交之日,除本持股变动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持有、控制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的股份。

(四)股权转让双方在2008年1月30日签订股权转让合同,2008年4月2日,巢湖市第一塑料厂以合同无效解除合同;目前股权转让存在纠纷,山东京博控股发展有限公司于2008年5月8日就向山东省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已经受理,并冻结巢湖市第一塑料厂持有的国通管业4,323,520股限售流通股,冻结期限从2008年5月9日至2009年5月8日;轮后冻结4,000,000股限售流通股,冻结期限两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巢湖市第一塑料厂提醒投资者:本次股份转让存在纠纷,结果尚不确定,并为本报告书的延后披露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释　义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有如下特定意义:

国通管业	指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京博、受让方、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山东京博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巢湖一塑、转让方	指巢湖市第一塑料厂
本次股份转让	指转让方将其持有的国通管业8,323,520股有限售条件的社会法人股(占国通管业11.891%的股份),按照《股份转让合同》转让给受让方的行为
《股份转让合同》	指转让方与受让方于2008年1月31日签订的关于转让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11.891%股份的《股份转让合同》
本报告书	指国通管业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人民币元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巢湖市第一塑料厂
法定代表人:杨作文
设立日期:1985年9月19日
注册地:巢湖市向阳路198号
公司注册资本:叁仟万元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码为:3414021000440
经济性质:集体企业
主要经营范围是:农地膜,塑料管材、管件,塑料制品。
经营期限:无
税务登记证号码为:342601153623137
通讯地址为:巢湖市向阳路198号
联系电话:0565-2625024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及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在公司任职或在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杨作文	男	中国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
孟　新	男	中国	否	公司总经理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之前,巢湖一塑持有国通管业8,323,5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891%,是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再持有国通管业股权。山东京博协议购买国通管业8,323,5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891%,成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三、变动方式(协议转让)

转让方与受让方签署的《股份转让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一)协议当事人

甲方(出让方):巢湖一塑

乙方(受让方):山东京博

(二)转让股份的数量及比例

本次股份转让的标的为巢湖一塑持有的国通管业8,323,520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国通管业股份总数的11.891%,此部分流通股可上市自由流通的时间为2010年12月26日。

(三)转让价格

本次股份转让的总价款为:93,056,953元,每股转让价格为11.18元。

(四)对价支付及付款安排

本次转让价款由乙方以现金转账方式向甲方支付,转让款将按下述时间及方式分三期支付给甲方:

第一期:合同双方签字前(当日),受让方支付转让总价款的20%,即18,611,391元作为定金;

第二期:合同签字生效后五个工作日内,受让方支付转让总价款的40%,即37,222,781元;

第三期:双方备齐转让标的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过户手续所需全部文件及资料后、办理股份过户交割手续同时,受让方支付剩余转让价款37,222,781元。

(五)上市公司董事会成员的变更

在转让标的完成法定的变更登记手续后,受让方作为国通管业第一大股东召集股东大会通过新的董事会成员。

(六)协议签订时间

本次股权转让协议的签订时间为2008年1月30日。

(七)协议生效时间及条件

本次股权转让协议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若本次股份转让因故未能获得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准,则自收到相关主管部门不予批准的决定之日起失效。

四、股权质押、抵押情况

标的股份(巢湖一塑持有的国通管业8,323,520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已于2007年8月22日质押给安徽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投资集团"),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为一年。股权转让需经过质权人同意,并办理解除质押手续后方可转让。山东京博在签订协议之前已经知道股权处在质押状态,并且在股权转让合同中约定。

五、股权纠纷情况

目前股权转让存在纠纷,山东京博已向山东省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已经受理并出具《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08司冻197号)及山东省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08滨中商初字第32号),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将巢湖一塑持有的上市公司4,323,520股限售流通股被司法冻结,冻结期限从2008年5月9日至2009年5月8日。2008年5月12日,法院继续轮候冻结巢湖一塑持有的上市公司4,000,000股,冻结冻结期限两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六、前六个月内买卖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巢湖一塑在提交报告之日前六个月内无买卖上市公司挂牌交易股份情况、公司高管也无买卖上市公司挂牌交易股份情况。

七、备查文件

(一)巢湖市第一塑料厂的法人营业执照;

(二)巢湖市第一塑料厂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三)股权转让合同

(四)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